

# 山西省广播电视局

## 2023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711号，以下简称《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号）的要求编制，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止。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从“山西省广播电视局”门户网站(<http://gdj.shanxi.gov.cn>) 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或有其他需了解事项，请与山西省广播电视局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联系（地址：山西省太原市迎泽区迎泽大街318号；邮编：030001；电话：0351-8301538）。

2023年，山西省广播电视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加强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围绕广播电视主要职责，指导全省广电媒体加强政策宣传解读，通过政务公开工作为我省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氛围。现根据《条例》有

关规定，公布山西省广播电视局2023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

##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方面。2023年，山西省广播电视局门户网站发布信息1019条，局移动新媒体(微博)发布信息166条。局门户网站公开信息公开年度报告1件，局发文件176件，局办公室文件88件。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流程，依法依规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工作，局机关全年未收到依申请公开申请。本年度不存在上年度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发生信息公开类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加强和规范政府信息管理，将政务信息按照工作动态、信息公开、政务服务、互动参与、专题专栏等进行科学分类。推进网上办事服务公开，按照国务院、省政府有关要求，及时有效做好政务公开工作。加强政策文件解读工作，全年公开的政策类文件全部以“文字+一图读懂”的方式配套政策解读，方便群众和市场主体查找政策、了解政策。及时在官网公开局年度部门预决算信息，按要求开展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全年办理在线咨询50条，办结留言50条，办结率100%。“局长信箱”受理网民来信24件，办结24件，办结率100%。

(四)平台建设方面。严守安全底线，制定《网站信息发布管理制度》《信息审核发布流程》《网络安全事件上报

和应急处置方案》等制度，完善信息发布审核流程，加强应急演练和“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亚运会省运会、全国全省两会等重要时间节点的安全保障工作，局门户网站和政务微博运行稳定。

(五) 监督保障方面。加强局机关信息公开机构建设，由局主要负责人任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组长，配备专兼职工作人员，局机关各处室、局直各单位共同参与完成全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加强局门户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的运维管理，定期排查网站栏目，对发布信息做到三审三校。加强网络安全监测，配备技术人员定时巡查、读网、监测安全情况，每月开展局门户网站与政务新媒体自查，及时修复漏洞，确保网站安全。

(六) 宣传报道方面。持续深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宣传，精心做好党的二十大宣传。紧紧围绕省委、省政府中心工作，重点做好安全生产、优化营商环境等重大宣传任务的宣传报道，提升政务公开宣传效果。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1	1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2	0	285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行政确认	3	0	173
	其他事项	3	0	31
	合计	6	0	204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45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6	-1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49	228.1万元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三)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危及“三安全一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本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仍然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政策解读传播效果有待提升，政务公开渠道较为单一等问题。

改进措施：**一是加强业务培训。**以《条例》和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建设管理相关政策文件为重点，邀请政务公开领域专家学者、资深工作人员进行业务交流、培训指导，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能力和水平。**二是拓宽传播渠道，提升政策文件解读效果。**筹备增加微信公众号、抖音号等政务新媒体，拓宽政务信息传播渠道。在文字、图片等解读方式之外，努力通过视频等多样化解读方式开展政策文件解读工作，提高解读质量。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